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 2019 年与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776 万元，其中租赁服务 241 万元，委托管理 500 万元，工程劳务 35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8,406.11 万元，其中提供担保 5,700 万元，租赁服务 267.84 万元，委托管理 698.29 万元，工程劳务 1,739.98 万元。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已经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高继胜、陶椿、郦琦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靖娜应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市场	500	232.28	698.29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	杭州蓝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市场	35	20.10	1,739.98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莱璟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省轻纺集团轻工业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	241	88.42	267.84
合计				776.00	340.80	2,706.11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借入资金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50,000		-100%	2018年5月9日、5月2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编号: 2018-031 2018-041
接受关联人提供担保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5,700	50,000	100%	-88.6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267.84	750	4.34%	-64.29%	
接受关联人商标使用权授权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标许可	无偿	无偿	-	-	
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698.29	800	4.99%	-12.71%	2017年11月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编号: 2017-119

接受关联人 工程劳务	杭州蓝特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 劳务	1,739.98		5.80%		2019年4月 26日登载 于《中国证 券报》、《证 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 的《公司 2018年度 报告》全文 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 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75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8,406.11万元，差异为-91.66%。其中： 预计向关联方借入资金5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未发生；预 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5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5,700 万元。差异原因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及接受关联方过多担保，导致公司相应交易在报告期内未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 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 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与实际发生金额差距主要是因为公 司自有资金充足，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及接受关联方过多担保， 导致公司相应交易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 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控股”）

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团结路口远大商厦504

法定代表人：高靖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不得从事担保和房地产业务；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纺织原料、金属材料(不含钢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电梯、家用电器、煤炭(无储存)、矿产品、木浆的销售、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计算机软件设计及系统集成工程, 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日, 莱茵达控股持有公司 229,442,21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0%),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莱茵达控股审计尚未完成, 亦没有提供未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二) 浙江莱茵达智慧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地产”)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535 号 19 楼 1903 室

法定代表人: 许忠平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地产为莱茵达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莱茵达控股持有其 100% 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智慧地产总资产 30,926.38 万元、净资产 7,219.95 万元,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641.69 万元、净利润 152.07 万元。该公司经营正常, 具备履约能力。

智慧地产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 浙江莱璟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璟贸易”)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535 号 22 楼

法定代表人: 高继胜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纺织原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电梯、家用电器、煤炭(无储

存)、矿产品(不含专控)、木材、木浆、机械设备的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计算机软件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莱璟贸易为莱茵达控股的全资子公司,莱茵达控股持有其 100%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莱璟贸易审计尚未完成,亦没有提供未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四) 浙江省轻纺集团轻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梅花碑 8 号

法定代表人:赵体建

注册资本:835 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医疗器械(范围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预包装食品的批发(详见《食品流通许可证》)。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胶合板、橡胶、塑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易制毒品及其它危险品)、纺织原料、陶瓷、玻璃制品、造纸原料、纸及制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文教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成套设备、矿产品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轻纺集团为莱茵达控股的控股子公司,莱茵达控股持有其 50.18%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轻纺集团总资产 10,080.90 万元、净资产 2,226.69 万元,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3,824.33 万元、净利润 -188.12 万元。该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轻纺集团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 杭州蓝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特信息”)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535 号莱茵达大厦 5 层 503 室

法定代表人:周俊杰

注册资本:806.88 万元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电子系统软件及终端产品,智能化机电产品;设计、安装、维护:弱电系统网络工程及信息系统集成、游泳池设备、暖通设

备、空调设备；销售：自产产品（国家禁止与限制的项目的除外，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蓝特信息为公司监事韩轩刚原担任董事的企业，经工商查询 2019 年 7 月 25 日起韩轩刚不再担任蓝特信息董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特信息总资产 854.05 万元、净资产 580.33 万元，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165.80 万元、净利润 45.90 万元。该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蓝特信息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管理、工程劳务等业务合作而形成的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利用内部资源优势，降低经营成本，提高整体效率。

2、公司将莱茵达大厦部分办公用房出租给莱茵达控股及其关联方使用，并向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收取租金。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董事会将授权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决议的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租赁协议》、《代管协议》、《工程合同》等相关协议，协议经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租赁交易、委托管理、工程劳务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所有独立董事均同意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地审阅及审慎地调查，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正、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发展有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